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運動場館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51021 版面 一版

區園育體正中口林

心中練訓區北設擬

正修究研將法辦員動運勵獎行現

【本報訊】教育部長李煥，昨天在立法院答覆立法委員楊傳廣質詢時表示，政府將在林口中正體育園區，配合體育學院設校而設置北區優秀運動選手訓練中心；同時為培訓優秀運動選手，已指定重點發展運動學校，並正積極研擬修正運動員獎勵辦法。

據了解，國內現有左營優秀選手訓練中心，同時在各地還設有訓練站，但是左營訓練中心設備陳舊，其他的訓練站設施也都很簡陋，而且一般訓練站都有特定的訓練項目。

中正體育園區室內體育館已經啟用，這座體育館是台北市中華體育館的一倍半，同時具有國際一流水準的設施，適合舉辦各項室內運動比賽。

林口地區冬季多雨，天氣狀況較不利發展室外運動，因此未來設置的北區訓練中心，將以室內運動項目為主，室外項目仍將選擇南區（左營）訓練中心培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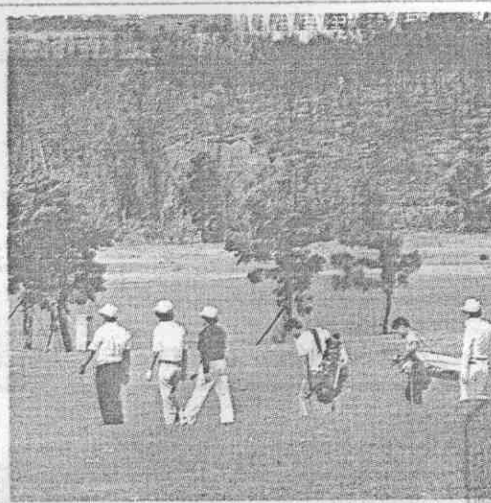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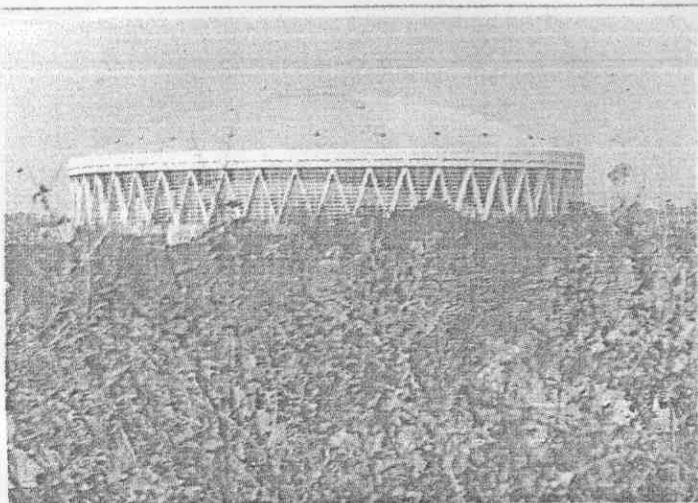
目前在培訓優秀運動選手方面，教育部今年指定的重點發展運動學校，已增加為二十個項目，一百七十所各級學校；其中國小、國中的重點發展學校有一百五十九所，約佔全部的百分之五十九，顯示運動員應從小訓練的作法已經在進行中。

至於優秀運動選手的獎章、獎金獎勵，教育部已有中正、國光體育獎章，同時計畫在今年底，研擬擬定優秀教練獎勵辦法，獎勵卓越貢獻的優秀教練。

另外，教育部早在一年多前，就積極與經濟部、財政部、主計處等有關單位協調，仿效韓國對獲得金、銀、銅牌選手計點制的辦法，訂定分級獎勵標準，輔導優秀選手至銀行或公營事業機構服務，及擔任民間體育組織工作人員、公私企業運動指導員或專任運動教練，這項辦法可望在今年底草擬完成。

這項同時照顧優秀選手的的生活與工作的辦法，對於一位運動員來說，比韓國發給終身俸的作法，更具實質意義。

教育部同時計畫，將優秀選手轉任專任運動教練，安排在各縣市的體育場館內。並開放體育場為運動站，使體育場設施能充分利用。



。館育體正中的用啓式正經已：左。望希的們員動運內國為成經已，區園育體正中口林：右